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点 30 分，会期半天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现场召开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 2、审议《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

上述议案 1 已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 2 已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5 月 15 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4、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813—4736870

传 真：0813—4736870

（3）会议联系人：李伟、李大江

（4）通讯地址：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邮政编码：643000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议案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章程修正案》			
2	《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			

说明：

- 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委托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 2、赞成、反对或者弃权仅能选一项；多选者，视为无效委托；
- 3、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4、若委托人未标明投票意见，则视为可由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
- 5、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